证券代码：688670 **证券简称：金迪克**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6**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8**

议案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9**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出席会议的股东为法人代表的，须出示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现场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会议签到处）。会议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现场提问的，应当按照会议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

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股东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股东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九、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参加现场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应当以书面方式填写表决票。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应当在表决票上书面填写股东名称及其在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数量。股东应当在表决票上签名，股东代理人除注明股东名称（或姓名）外，本身也应当签名并注明代理人字样，没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签名的表决票为废票，该表决票上对应的股东表决权作“弃权”处理。

多选、少选、不选的，该表决票为废票，该表决票上对应的股东表决权作“弃权”处理。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会对提案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通过其他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

十一、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会议结束后

再离开会场；针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四、本公司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五、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7）。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 13:30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泰州市郁金路 12 号公司行政楼一号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余军先生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议程内容

一、 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递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现场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五、 审议会议议案：

1、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六、 针对股东会审议议案，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 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九、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十、 暂时休会，等待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十一、 结合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情况统计表决结果；

十二、 复会，宣布表决结果；

十三、 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四、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五、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十六、 会议结束。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拟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7 号）同意，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迪克”）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55.18 元，募集资金总额 1,213,96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78,283,87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35,676,13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524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处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表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121,396.00
募集资金净额	113,567.61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7 月 27 日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	61,000.00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	53.71%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类型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改变募集资金金额 □取消或者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实施新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____

注：1、“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包含原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 60,000.00 万元及本次以募集资金追加投入新项目的金额 1,000 万元，总金额 61,000.00 万元；

2、“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为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累计投入进度
1	新建新型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车间建设项目	60,000.00	59,707.66	99.51%
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项目	43,567.61	43,567.61	100%
3	创新疫苗研发项目	10,000.00	5,575.95	55.76%
合计		113,567.61	108,851.22	/

（三）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根据市场环境、行业及客户需求的变化，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将“新建新型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车间建设项目”变更为“新建新型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车间建设项目”。同时将原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追加投入新项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募投项目								变更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已投入金额	是否已变更募投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拟投入总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新建新型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车间建设项目	金迪克	泰州	84,500.00	60,000.00	60,000.00	59,707.66	是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新建新型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车间建设项目	金迪克	泰州	84,500.00	61,000.00	否

注：新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将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募投项目以公司为实施主体，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泰州医药高新技术开发区医药园区，实施内容包括建成符合 GMP 要求的四价流感裂解疫苗生产车间、分包装车间、废胚无害化处理车间，以及配电站、污水处理站等公用工程及配套辅助设施。本项目计划新建的新型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车间，建设完成后将具备年产 2,250 万人份成人型疫苗和 750 万人份儿童型疫苗的生产能力，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7 年 7 月。截至目前，车间已完成土建施工，设备已全部到位，该项目资金投入已基本完结。

原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84,50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60,00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原募投项目具体使用及剩余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累计投入进度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新建新型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车间建设项目	60,000.00	59,707.66	99.51%	1,391.80

注：以上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为准；募投项目剩余金额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最终金额以资金实际结余为准，募投项目剩余金额均存放与募集资金专户中。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原募投项目系基于当时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产品市场、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等综合考虑下做出的决策。由于流感疫苗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公司产品注册及经营实际，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决定对原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原因如下：

1、公司目前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于四价流感疫苗。本年度，世界卫生组织（WHO）及中国国家流感中心公布“推荐 2026-2027 年北半球流感疫苗组分”，将 B/Yamagata 系病毒从推荐组分中剔除。受 WHO 调整流感疫苗推荐组分影响，三价流感疫苗将成为市场主推产品，公司顺应市场，主要销售三价流感疫苗。

2、公司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已于 2026 年 9 月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注册证书》。根据世界卫生组织（WHO）及中国国家流感中心发布的“2026-2027 年北半球流感疫苗推荐组分”，B/Yamagata 系病毒已不再纳入推荐组

分，三价流感疫苗相应成为市场主推产品。基于上述行业政策变化，未来优先以新车间保障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的规模化生产，更符合公司当前经营实际。

3、三价流感疫苗、四价流感疫苗工艺与车间高度共线。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同属鸡胚基质流感病毒裂解疫苗，生产工艺、车间布局、质量控制及 GMP 体系高度共线，主要差异为流感毒株的型别数量。新车间本质为流感病毒裂解疫苗产能平台，产品对象调整后，车间建设内容、设备配置、公用工程及配套设施均无需重大调整，不影响项目整体可行性。

4、本次变更有利于加快新车间投产见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项目仍围绕公司流感疫苗主营业务。

三、新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新项目总体情况

变更后新项目为“新建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车间建设项目”，实施内容包括建成符合 GMP 要求的三价流感裂解疫苗生产车间、分包装车间、废胚无害化处理车间，以及配电站、污水处理站等公用工程及配套辅助设施。项目预计 2028 年 12 月可达预计可使用状态，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实施地点等均不发生变化，项目仍为流感病毒裂解疫苗生产车间建设，投向公司主营业务。

（二）新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84,500.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61,000.00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理财收益），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将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产品由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调整为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后，车间建设内容、主要设备及公用工程配置基本不变。以募集资金追加投入金额为 1,000.00 万元，主要用于三价流感疫苗原液、制剂、工艺验证、注册现场核查生产批次的原材料、周转材料采购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追加投入的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1	原材料（鸡胚）	500.00
2	周转材料（预灌封）	3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合计		1,000.00

注：以上数据为估测金额，最终投资构成及概算以项目实际实施为准。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1,391.80 万元，本次追加募集资金投入为 1,00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

（三）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1、三价流感疫苗将成为市场主推产品

2026 年 2 月，世界卫生组织（WHO）及中国国家流感中心公布“推荐 2026-2027 年北半球流感疫苗组分”，将 B/Yamagata 系病毒从推荐组分中剔除，受 WHO 调整流感疫苗推荐组分影响，三价流感疫苗将成为市场主推产品。为适应政策调整和市场变化，公司优先保障三价产品的规模化生产符合公司利益，且具有现实紧迫性和必要性。

2、公司取得三价流感疫苗注册证书且变更具备可行性

2026 年 9 月，公司三价流感疫苗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证书》，公司具备了三价流感疫苗的生产许可。同时，公司具备相应的技术、生产和质量控制基础，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与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同属鸡胚基质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工艺路线、车间布局及 GMP 体系高度共线，现有在建车间无需重大改造即可适配三价产品生产，项目技术成熟、实施基础扎实。

综上，新车间优先保障三价产品的规模化生产，有利于加快在建产能投产达产、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资产回报、巩固公司在流感疫苗领域的市场地位；项目仍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管理计划

新项目相关审批程序履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新项目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新项目的市场前景

流感病毒毒株每年都可能出现变异，故每年均需接种流感疫苗，流感疫苗效期一年，流感疫苗因此具有持续、稳定的接种需求。

目前国内流感疫苗接种率还处于较低水平，未来市场增长空间广阔。目前我国流感疫苗总体接种率约 3%，远低于欧美接近 50%的接种率。同时 WHO 强调的老人小孩慢病患者等重点人群流感疫苗接种率达到 75%目标，目前国内重点人群覆盖率还不足 5%，但欧美、东亚各其他地区重点人群均超过了 60%。中国 18 岁以下儿童、60 岁以上老人、医护人员这三类重点人群基数是 5.17 亿人，整体

接种率低，随着政策积极推动、老百姓接种意识提升，接种率将不断提升，流感疫苗市场增长空间广阔。

国家政策持续加码，推动流感疫苗接种扩容。国家高度重视流感疫苗接种，政策推动效果逐步显现：自 2018 年起，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持续组织制定并更新发布《中国流感疫苗预防接种技术指南》，对当年流感疫苗的组分、种类、优先接种人群和接种程序等作出指导；2019 年，国家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委员会印发《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倡导重点人群每年接种流感疫苗；2022 年 4 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明确要求强化疫苗预防接种，做好流感疫苗供应保障，推动重点人群流感疫苗接种；2026 年 5 月，国家医保局办公室首次明确，允许职工医保个人账户支付在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流感疫苗费用；2026 年 7 月，国家疾病预防控制局印发《疾病预防控制“十五五”规划》，提出推动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提供预防接种服务，推行疫苗处方政策。在上述政策的持续推动下，流感疫苗可及性和接种意愿将不断提升，未来市场增长可期。

（二）风险提示

1、新项目审批备案进度风险

新车间生产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尚需完成工艺验证、稳定性研究、现场检查及 GMP 符合性检查、注册申报等程序，办理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强与药品监管部门沟通、并行推进工艺验证与注册检验、及时准备注册申报资料，力争缩短项目投产周期。

2、市场竞争及销售不及预期风险

截至目前，国内已正式获批上市的三价流感疫苗产品合计 20 余款，且后续有同类产品陆续获批，市场竞争加剧。若未来公司产品在上市时间、批签发进度、市场推广力度、终端覆盖能力等方面未能形成有效竞争优势，可能面临产品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依托产品质量与成本优势加大市场推广、拓展招采准入渠道，并根据市场需求动态优化产能利用和产品结构，降低市场竞争及销售不及预期带来的影响。

五、新项目审批及备案情况

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与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同属鸡胚基质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工艺路线、车间布局及 GMP 体系高度共线，现有在建车间无需改造即可适配三价产品生产，项目技术成熟、实施基础扎实。

截至目前，车间已完成土建施工，车间设备已全部到位，由于生产产品由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变更为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需要重新进行工艺验证、稳定性研究、现场检查及GMP符合性检查、注册申报等程序。受上述因素影响，经过科学论证，新项目预计于2028年12月可达预计可使用状态。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现提请股东会予以审议。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